

須予登記的個人利益

受薪工作及職位等

2. 你有否從事獲發薪酬的工作、職位、行業、專業或職業(立法會議員一職除外)?

有 /  否

若有的話，請列出工作、職位、行業或專業的名稱。  
若所列者為公司，請簡略說明其業務性質。

- (\*) (a) 香港城市大學法學院副教授
- (\*) (b) 金葉大律師事務所大律師 (door tenant)
- (\*) (c) 九龍城(黃埔東)民選區議員
- (\*) (d) 中國國際經濟貿易仲裁委員會仲裁員及域名專家

- 註： (a) 凡獲得薪金、酬金、津貼或其他實惠的工作、職位、行業或專業，均屬「受薪」性質。
- (b) 「實惠」一詞的定義，請參閱第1類別的註(b)。
- (c) 「受薪職位」包括所有「受薪」公職。
- (d) 議員若以顧問身份擔任受薪職位，應在登記冊內說明顧問工作的性質，例如：「管理顧問」、「法律顧問」等。

註(\*) 獲香港城市大學批准

簽署： 梁美芬  
日期： 9/10/2012

登記日期： 9/10/2012 時間： 3:40 上午/下午  pm